

晋江市 2024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公告

2025 年 6 月 26 日，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市审计局局长郭培源向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作了《关于 2024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审计工作基本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市审计局按照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紧盯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聚焦民生政策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对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本次审计 12 个项目，涉及 14 个部门单位，延伸抽查 97 个单位。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评价。从审计情况看，2024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政府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增强服务保障能力，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审计结果表明，2024 年我市本级预算执行总体较好，基本完成了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但审计也发现，在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民生保障、公共投资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二、财政和风险防控审计情况

（一）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情况。重点审计市财政局组织

市本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方面存在预算刚性约束不够有力等问题；二是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方面存在预算体系统筹衔接不到位、部分财政资源利用效率不高、部分国有资产管理不到位等问题；三是预算执行管理方面存在预算支出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产业扶持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四是债务管理和风险防范方面存在部分债券资金拨付使用不及时等问题；五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与过紧日子要求方面存在个别项目支出预算约束力不强等问题；六是决算草案编制方面存在编制不够准确问题。

（二）部门（镇街）预算执行审计情况。重点对市发改局、统计局、罗山街道、紫帽镇等 4 个单位开展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编制方面存在预算编制不合理、未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等问题；二是预算执行方面存在项目支出预算未执行、预算执行率低等问题；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未组织开展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监控管理、自评不符合实际情况等问题；四是内控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部分资产未完成划转、部分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个别合同签订不规范等问题。

（三）智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损益审计情况。重点审计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负债损益、资产运营和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资产运营管理方面

存在应收停车欠费金额逐年剧增、路面巡检欠费有效取证率不高等问题；二是采购招投标管理方面存在部分信息化工程项目未采用电子招投标、个别项目采购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等问题；三是财务管理方面存在个别服务项目合同条款有缺陷、服务质量未达合同要求等问题。

三、民生保障审计情况

（一）市殡葬行业政策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专项审计调查情况。重点审计市殡葬事务中心和殡仪馆财务收支及资产管理、镇级殡仪服务站和骨灰堂的运营管理、臻安殡仪馆迁建项目建设管理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殡葬领域政策落实方面存在殡葬专项规划项目推进缓慢、殡葬管理相关制度不健全等问题；二是殡葬收费管理方面存在基本殡葬服务普惠政策未明确、殡葬惠民减免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三是殡葬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存在治丧场所改造资金管理不到位、殡仪专用车部分配置与招标文件不符等问题；四是市殡仪馆殡仪服务管理方面存在骨灰盒采购和库存管理不到位等问题；五是殡仪站服务管理方面存在运营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六是安葬设施建设管理方面存在骨灰寄存业务不规范等问题；七是殡葬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方面存在规划建设衔接不到位、项目土石方施工与勘察设计及预算不符等问题。

（二）市中小学供餐管理专项审计调查情况。重点审计学校供餐现状和模式运行、膳食经费管理以及食品安全和食堂日

常管理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学校供餐模式运行方面存在对框采入围企业缺乏后续考核、学校选企环节机制不健全、自主经营食堂用工招聘管理不规范等问题；二是学校膳食经费管理方面存在未按合同约定收缴履约保证金等问题；三是学校食品安全和食堂日常管理方面存在食品生产经营过程不规范、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

（三）市 2024 年度为民办实事“关爱特殊群体”系列项目落实专项审计调查情况。重点审计“四帮四扶”工程、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儿童康复和助学工程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专项资金预算管理方面存在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等问题；二是政策落实机制衔接方面存在受助对象的低保核实机制不完善等问题；三是政策兑现审核把关方面存在补助金额计算错误、内业资料不规范等问题；四是项目实施监督管理方面存在部分帮安居项目未按期完成、改造项目使用双方约定以外的产品未按规定重新报验等问题。

四、重大政策资金和公共投资审计情况

（一）市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审计调查情况。重点审计发展专项规划实施、扶持政策制定落实和专项资金申报兑现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政策制定执行方面存在专项规划目标制定不合理、未开展评估考核等问题；二是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存在资金支出进度慢、申报补助材料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三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提

升方面存在示范家庭农场培育力度不足等问题；四是地方禽畜养殖和遗传资源保护利用方面存在晋江马保护区建设项目停滞及资金闲置、晋江马种马处置不规范等问题。

（二）市海洋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审计调查情况。重点审计海洋资源利用、生态保护、产业发展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海域使用管理方面存在个别项目未征收年度海域使用金；二是海上养殖管理方面存在未完成海上养殖转型升级任务、深远海养殖发展规划推进缓慢等问题；三是项目管理方面存在个别渔港经济区建设进度滞后、资金使用率低等问题。

（三）市第七实验小学崇武校区（原“池店镇崇武小学”）工程概（预）算执行审计情况。重点审计工程建设履行程序、价款结算、项目施工、项目管理、设计变更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工程价款结算多计造价、多支付设计费用、临时围墙项目重复计算、部分项目未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部分工程进度款支付手续不完整、内业资料管理不规范、未及时办理竣工价款结算和财务决算等问题。

五、审计建议

针对以上问题，审计建议：

（一）加强财政统筹，提高资金配置效益。一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预算体系统筹衔接，合理确定支出功能定位，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提高支出绩效。二是有序盘活资产资源。统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国有资源资产，充分挖掘国有

资源资产使用潜能。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强化绩效运行监控，改进绩效自评，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制定政策、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二）完善预算管理，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合理确定支出规模，清理无效的财政支出，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和资金使用规范性。二是加强资金存放管理。健全科学规范、公正透明的财政资金存放管理机制，防范资金存放安全风险。三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强化厉行勤俭节约责任落实，加强“三公”经费和节庆展会论坛等资金和项目管理，严格控制预算。

（三）强化监督管理，推动民生政策落实。一是加强社保领域专项整治。明确殡仪服务标准和流程，提高殡葬服务管理水平，强化审核把关，确保“关爱特殊群体”项目落地见效。二是加强教育领域专项治理。健全中小学供餐管理机制，强化日常监管，加强工程管理和造价结算审核监督，规范内业资料。三是加强涉农政策跟踪监督。完善政策措施，加强全链条监管，规范补助发放，推进特色现代农业和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防范化解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一是完善债务风险监测预警。统筹发展和安全，健全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科学谋划债券项目，完善穿透式监测，加强投后管理，确保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二是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提升库款保障能力，防范资金支付性风险，促进财政

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三是加强国有企业资产监管。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强化资产负债约束管控。